



推进全流程业务提速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淄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把落实“一号改革工程”对标深圳各项改革任务和省、市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意见承担事项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服务企业、便利群众为根本,将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积金业务办理,拓展服务功能,优化办事方式,出台惠企便民措施,继续从严从实做好住房公积金各项服务工作。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淄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向社会各界郑重公开承诺:

一、企业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实现“不见面审批”。进一步改造和优化企业住房公积金开户流

程,拓宽单位网上服务厅业务受理种类,推出线上受理企业、个体工商户、自由职业者缴存登记开户。开发完善网上服务厅的单位开户和注销登记功能,实现“一条龙”服务。(责任科室:信息技术科、归集科,联系电话:6721220)

二、继续将住房公积金高频业务从“网上办”升级“掌上办”。在住房公积金购房提取、退休失业提取等6项高频业务实现微信受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梳理提取住房公积金归还商业贷款业务流程和规范,推出微信公众号受理已开通信息共享的7家银行的提

取归还本市住房商业贷款业务。(责任科室:信息技术科、归集科,联系电话:6721220)

三、精简住房公积金按揭贷款准入手续。重点加强对首次备案的按揭准入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考察,着重考察开发资质、经济实力、合作单位、合伙人等,从源头上控制和防范公积金贷款资金风险。充分运用网上办理方式,逐步减少开发企业同一项目的不同楼盘备案准入材料,简化审批手续,将按揭贷款的备案准入审批时间由5天缩短至3天。(责任科室:贷款科,联系电话:6721769)

四、优化完善住房公积金网

上服务厅业务提交功能。优化调整住房公积金网上服务厅的业务提交环节,实现每一笔业务完成录入后,在当前页面即可提交。(责任科室:信息技术科,联系电话:6721220)

五、高度集成住房公积金业务政策,让广大职工群众看得懂、会办理。9月底前,将近年来出台的一系列碎片化的文件规定、操作规程等进行梳理,对较复杂的业务制定一个模板,最终集成一个业务规程、一个操作规范、一个模板,进一步统一工作标准的执行。同时,尽快梳理出中心制定的惠企政策,集成“政策包”,通过单位网上服务

厅专管员微信群、业务办理人员微信群等途径,进行定向宣传,让更多的企业了解掌握住房公积金方面的业务政策。(责任科室:归集科、贷款科,联系电话:6721229、6721769)

六、实现服务住房公积金缴存企业由“有求必应”到“主动服务”的转变。8月底前,建立涵盖全市的住房公积金服务企业专员网络并及时对外公告,服务专员全程为已缴存公积金的企业和有意向缴存公积金企业提供政策咨询、答疑解惑、首问帮办等服务。(责任科室:办公室、各分中心、管理部,联系电话:3887671)

立足服务定位 聚焦效能提升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积极助力营商环境改革攻坚

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一号改革工程”各项工作部署,紧贴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特点,突出公共服务职能定位,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着力打通难点堵点痛点,提升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淄博品牌,为营商环境改革攻坚提供助力。

一是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对交易流程进行再优化、再提速,全面取消工程招投标和政府采购

项目投标报名环节,中标通知书实现网上打印,提升服务效能。大力推进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建设,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责任科室:建设工程交易科、政府采购交易科,联系电话:2270013、2270027)

二是完善平台体系架构。根据组团式城市特点,完善全市“1+7”交易平台模式。坚持“应进必进”原则,加强交易业务整合,持续推进“1+7”交易平台层级纵向延伸,“4+N”

业务布局横向拓展,为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效益夯实基础。(责任科室:建设工程交易科、政府采购交易科、土地和矿业权交易科、产权交易科,联系电话:2270013、2270027、2270036、2270057)

三是全力保障重大项目、民生工程建设。主动与有关单位对接,系统掌握重大项目、民生工程情况,为其量身定制个性化服务,优化首问负责、容缺受理、延时服务等机制,持续拓宽重大项目、民生工程和

重要资源配置“绿色通道”,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责任科室:建设工程交易科、政府采购交易科,联系电话:2270013、2270027)

四是持续降低交易成本。全面取消招标、采购文件工本费,减轻市场主体负担。创新保证金缴纳方式,政府采购免收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工程招投标项目投标人可根据要求自主选择各类保函、银行转账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进一步便利市场主体。(责

任科室:建设工程交易科、政府采购交易科,联系电话:2270013、2270027)

五是不断拓展电子化交易应用。紧贴疫情防控和全过程电子化交易应用要求,持续完善电子化交易系统,推行“网上开标”,降低聚集风险,提高交易效率。远程异地评标实现常态化,提升专家资源利用率和评标评审公信力。(责任科室:信息技术科,联系电话:2270097)

查摆问题 激发活力 推动淄博知识产权营商环境再上新台阶

随着知识经济时代的到来,知识产权作为一种知识财富在国际竞争中的地位日益突显,已上升为激励创新的基本手段、创新发展的基本保障、城市竞争力的核心要素。淄博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全体机关干部将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标深圳“一号改革工程”各项任务,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大讨论大反思大提升活动,形成人人有任务、人人参与整改、人人抓落实的工作环境,按照市委“三季度全力冲刺、四季度全面收官”的工作要求,推动淄博知识产权营商环境实现大改善、大提升。为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淄博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

中心向社会各界郑重公开承诺:

一、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力度,持续增强社会知识产权意识。

一是年内对年度启动知识产权贯标工作的企业实行点对点培训,举办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知识产权工作分管负责人、一线研发和操作人员参加的知识产权贯标启动暨培训会,帮助企业建立知识产权管理制度,规避知识产权风险,挖掘发明创造潜力。(责任科室:规划科;电话:3178957)

二是结合知识产权宣传周、专利周开展集中宣传培训活动,年内邀请国家、省市知识产权领域高层次专家开展讲座2次以上。(责任科室:办公室、协调科、信息科、规划科;电话:

3188608、3179015、3180775、3178957)

二、加强对上争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发挥天津审协实训基地建设协议作用,加强与天津审协的交流争取,邀请审查员来淄开展实训,帮助企业培育更多知识产权人才。(责任科室:信息科;电话:3180775)

二是加强与知识产权出版社、国家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的交流合作,借助国家级单位数据优势、人才优势为地方经济发展和企业创新提供服务。(责任科室:信息科;电话:3180775)

三、强化知识产权运用,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一是开展专利导航工作。8月份

启动2020年度淄博市专利布局类专利导航项目,在淄博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优选15个项目开展专利导航,通过专利导航分析,为企业量身定制专利布局方案,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责任科室:信息科;电话:3180775)

二是规范市级专利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进一步修订《淄博市市级专利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加强资金的引导、扶持和激励作用,对专项资金使用的原则、标准、范围等作出具体规定。(责任科室:规划科;电话:3178957)

三是继续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健全质押融资管理体系,发挥市、区县两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联盟作用,实现政策向银行、企业

延伸,年内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较2019年度增长20%以上。(责任科室:协调科;电话:3179015)

四、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发挥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作用。

一是10月底前,将淄博市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各系统功能及使用方法汇编成册,主动向有专利的企业推送。(责任科室:信息科;电话:3180775)

二是12月底前,与各区县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联合,分区分县举办淄博市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操作技能培训班。(责任科室:信息科;电话:3180775)

以上承诺,敬请社会各界监督。

全流程“店小二”式供水服务 助力营商环境优化

优质高效的供水服务是营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意见和淄博市“一号改革工程”有关工作部署,创新完善工作流程和机制,提升供水服务的便捷性和满意度,为淄博市建设务实开放、品质活力、生态和谐的现代化组团式大城市提供有力供水支撑,淄博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向社会各界郑重公开承诺:

一、简化供水报装流程,提升用水接入效率。普通用户供水报装只需提供1张申请表,并实行电话受理、网上受理、容缺受理、口头受理,提供预约上门服务。报装流程压减到2个环节,具备直接接通条件的,用水接通不超过4个工作

日;有外线工程的,用水接通不超过7个工作日(不含行政审批时间)。对临时应急用水,具备直接接通条件的,设立简易报装流程,客户办理临时用水手续后,1个工作日内开通用水。(责任科室:客户服务中心,联系电话:18853386173)

二、设立督办专员,全程跟踪服务。创新工作推进机制和互动服务模式,对报装业务所有内部环节实行限时办理,设立直接对总经理负责的供水报装督办专员,对用水报装业务进行全程跟踪、协调、督办、考核,并在每项报装业务的每个节点办结后,以电话、短信等方式主动向用户通报办理进度,变“用户查进度”为“主动报进度”。(责任科室:客户服

务中心,联系电话:18853386173)

三、丰富网上办理渠道,全面推进供水服务“掌上办、网上办”。提供微信、支付宝、部分银行代扣等多种缴费渠道和开具电子发票服务。企业网站、微信公众号网上报装功能升级为网上营业厅,方便用户办理报装业务并动态掌握业务办理进度。积极协调对接相关单位,争取尽快完成企业自建系统与市政服务平台对接整合,实现供水接入行政审批线上联办联动和电子证照等信息共享,全面提升报装工作效率。(责任科室:智慧供水与分区计量管理项目部、客户服务中心,联系电话:2156738)

四、加强交流沟通,主动超前

服务。公司供水服务热线(2165111)24小时接受用户咨询、投诉,其中,涉及用水报装业务信息2小时内转报用水报装督办专员,督办专员2小时内与用户联系沟通,并建立用户信息档案,持续跟踪服务。主动联系走访重点用户,超前对接、主动服务潜在用户,利用实地走访等各种方式,及时了解潜在用户相关内容、进度及后期用水量、接水时间等情况,建立潜在用户档案,根据用户需求跟进提供用水报装服务,提高用水报装效率、改善用户体验。对业务办理流程、水价标准、收费标准、供水水质、供水压力、社会服务承诺、相关供水法规,通过企业网站、微信公众号等途径进行

公开,方便用户查询和监督。(责任科室:客户服务中心、各营销分公司,联系电话:18853386173)

五、强化供水系统管控,保障用水水平稳有序。凡接入公司供水管网的用户,正常情况下每天连续24小时不间断供水,水质、水压符合国家标准。计划停水提前48小时发布通知,爆管等引发的突发停水及时通知用户,并根据用户需求提供应急送水服务。管道止水抢修开始后,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下,直径小于500mm(含)的管道在24小时内修复,直径大于500mm的管道在48小时内修复。(责任科室:安全生产处、管线处、水质管理检测中心,联系电话:2156700)